

■ 2020年4月30日 星期四

1.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1.3 公司负责人担保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00,633,789.58	1,417,837,911.63	-1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7,459,852.60	826,518,635.14	-3.7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15,183.44	16,246,365.85	111.22

3.1 重要事项说明
无

4.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冯宇丽	45,784,280.31	45,784,620.00	质押
周志文	25,192,076.16	25,192,076.00	质押
顾晓晶	13,413,176.82	9,180,000.00	质押
周晓芳	9,159,996.56	5,390,000.00	质押
李从林	7,221,240.47	7,221,240.00	质押
周晓晶有限公司	2,990,021.885	质押	质押
华夏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夏未来价值基金	1,932,103.119	质押	质押
孙云霞	1,747,156.074	1,747,156.00	质押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1,741.074	质押	质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3,994.072	质押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8,000.000	质押	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78,830.000	质押	质押
国投瑞银深证医药基金	731,880.000	质押	质押
国投瑞银医药基金	680,925.000	质押	质押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与周志文为夫妻关系,2.与周晓芳为母女关系,除此之外,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5.1 重要提示
5.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普通股存入银行、取得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的情况。

5.3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4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5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6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7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8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9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10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12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15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16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17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18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19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20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21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2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2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24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25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26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27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28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29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30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3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3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33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34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35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36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37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38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39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40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4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42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4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4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45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46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47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48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49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50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51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5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5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54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55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56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57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58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59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60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6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6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63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64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65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66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67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68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69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70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7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72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7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7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75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76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77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78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79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80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81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完整。

5.8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5.8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会。

5.84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菊荷对季度报告书签署意见:真实、准确